湖 南 省 律 师 协 会

“湖南律师之歌”原创歌词征集通知

为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探索、弘扬律师文化，丰富律师文化生活，充分展示湖南律师积极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助力法治湖南建设的良好形象，向新中国成立70周年、律师制度恢复40周年献礼，湖南省律师协会现向面向全省律师、全国音乐人士征集“湖南律师之歌”原创歌词，望广大律师、音乐人士踊跃创作。

一、活动宗旨

以“70载伟大祖国织锦华章，40年湖南律师追梦法治”为主题，传承湖湘精神，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彰显湖南律师精神，唱出湖南律师新时代主旋律，展现湖南律师风采，为湖南省律师事业发展提供强大的精神动力。

二、征集对象

面向全社会公开征集，作者地域、年龄、职业等不限。

所有作为个人的参加者应能够提交身份证或其它具有同等效力的官方身份证明文件；所有作为音乐机构及社会组织的参加者应能够提交注册文件或其它具有同等效力的官方证明文件，以充分、准确地证明其身份。主办方有权核实上述文件复印件的真实性及准确性。

三、征集要求

1.主题鲜明，通俗易懂，易于传唱、合唱；词句生动，朗朗上口，易于谱曲；内容积极向上，催人奋进；形式、风格不限。歌词所表达的思想内涵从整体上反映湖南律师形象，体现湖南律师特色和文化底蕴。

2.歌词篇幅不宜过长，以适合创作3-5分钟的歌曲为宜。

3.作品要求必须原创并未曾以任何形式发表或以任何方式公开演出的作品；不得抄袭和剽窃他人作品；不得侵犯他人著作权；参与征集者保证对作品享有完整的著作权；应征作品及其它相关文件的真实性由应征者负责，凡因著作权引发的纠纷，一律由应征者自行负责。

4.所有作品自留底稿，被选用的作品版权归活动主办方所有，不得再转投他方，活动主办方享有对作品的使用权、修改权，其作者享有署名权。

四、征集时间

自2019年4月4日至2019年5月18日止。

五、评选及奖励办法

歌词作品征集后，将邀请专业词作家组成评委组，从应征作品中评选出3部作品，再对这3部作品进行为期十天的网上投票，结合专家意见选出最受欢迎的1部歌词进行谱曲创作，并给予5000元奖金。

歌词作品确定后，将邀请知名作曲家谱曲，成品出来后，将在湖南律协的各种活动中组织演唱，同时通过电视、网络等多媒体渠道传播推广。

六、投稿方式

稿件通过电子邮箱投稿至809723990@qq.com，邮件名请注明“湖南律师之歌”应征作品，邮件内必须注明投稿人身份及联系方式。

联 系 人：赵慧荣、彭巧霜

联系电话：0731—84586322，13308439201

 湖南省律师协会

2019年4月4日